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余国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00元，本次发行的发行股数总额不超过233,331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99,986元。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

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码：2016-008）。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潘威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为保证定向发行事宜的顺利进行，现就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潘威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第一章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第三章第一节第十八条认购股份数及持股比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等内容作出修改，并且将在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发布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董事会决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

关本次公司发行股票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的相关文件、材料的准备；
- 2、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
- 3、股票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 5、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6、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潘威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同意公司于2016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6-007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